

证券代码：300223

证券简称：北京君正

公告编号：2016-014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没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6,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京君正	股票代码	3002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敏	白洁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4 号楼 A 座一至三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4 号楼 A 座一至三层	
传真	010-56345001	010-56345001	
电话	010-56345005	010-56345005	
电子信箱	investors@ingenic.com	investors@ingenic.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32位嵌入式CPU芯片及配套软件平台的研发和销售，拥有全球领先的32位嵌入式CPU技术和低功耗技术。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国产创新CPU技术和嵌入式处理器芯片的研制与产业化，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外领先的处理器芯片及相关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国内最早实现国产CPU产业化的本土芯片设计公司。公司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主营业务和产品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方向，涉及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信息安全的关键领域。目前，公司已形成可持续发展的梯队化产品布局，基于自主创新的XBurst CPU核心技术，公司推出了一系列具有高性价比的处理器芯片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教育电子、消费电子、生物识别、智能穿戴设备、物联网、智能家居及智能视频等领域。

电子市场发展变化较快，随着平板电脑市场日趋饱和，新兴的各类智能设备市场逐渐兴起。在新的应用领域，公司产品的稳定性、低功耗等特点具有更为明显的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新兴的市场领域，针对智能穿戴、智能家居及物联网等市场，陆续推出相应的产品方案并持续优化，以促进公司业绩稳步回升。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70,104,954.20	59,031,657.27	18.76%	94,832,08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48,918.72	-10,029,719.23	419.54%	25,569,72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93,078.86	-14,375,931.91	-55.07%	11,468,99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2,673.15	-1,080,681.02	4,934.24%	35,945,624.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26	-0.0603	419.54%	0.15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26	-0.0603	419.54%	0.15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	-0.94%	3.93%	2.37%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	1,126,307,071.49	1,073,181,303.30	4.95%	1,090,636,87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89,475,807.26	1,057,420,639.06	3.03%	1,077,870,583.8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78,848.25	17,320,587.81	17,746,593.77	21,458,92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4,329.43	2,822,462.64	38,292,600.61	-6,671,81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0,109.78	-329,886.57	-300,548.46	-18,882,53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939.99	1,962,960.75	35,614,640.78	13,500,131.6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强	境内自然人	21.17%	35,232,677	26,424,5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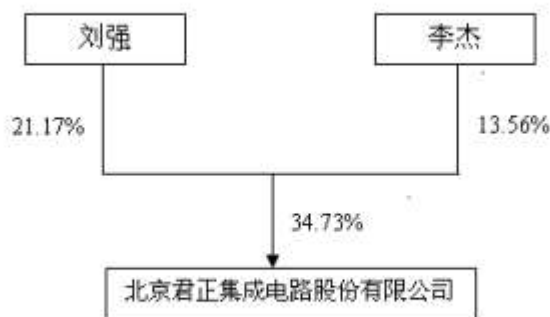
李杰	境内自然人	13.56%	22,560,000	16,920,000	质押	11,970,000
冼永辉	境内自然人	5.46%	9,092,020	6,990,030	质押	1,350,000
张紧	境内自然人	5.46%	9,080,040	6,886,455		
晏晓京	境内自然人	1.75%	2,907,100	2,231,325	质押	28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3%	2,884,700	0		
许志鹏	境内自然人	1.62%	2,702,000	2,064,000		
刘飞	境内自然人	1.56%	2,595,900	2,081,925		
姜君	境内自然人	1.56%	2,595,000	2,151,000		
王成枢	境内自然人	1.17%	1,943,99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刘强先生和李杰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刘强先生和刘飞先生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公司在市场拓展和技术研发方面都取得了良好的进展，技术方面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核心技术的研发，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提高研发团队的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努力抓住新兴市场的机会，促进研发成果的快速转换。市场方面公司积极进行产品宣传和市场拓展，积极寻求新的市场机遇。

在新市场局面逐渐打开的同时，原有部分市场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也出现了一定下滑。报告期内，公司在教育电子市场的销售收入同比下降，但在消费电子领域的销售收入及房租收入有所增长，使公司总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同时，公司收到深圳市明道汇智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柘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红款，投资收益同比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010.50万元，同比增长18.76%；实现净利润3,255.49万元，同比增长425.76%，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4.89万元，同比增长419.54%。

具体来说，公司各方面的经营情况如下：

芯片研发方面，公司持续进行核心技术的研发，完成了Xburst2 CPU核部分设计验证、集成验证及迭代等工作，继续推进VPU等核心IP技术的研发，不断提高SOC设计能力，强化公司在低功耗、前后端设计等方面的优势。芯片产品方面，规划了面向物联网、智能家居及智能视频等智能设备领域的系列芯片产品，并于报告期内完成了部分芯片的研发、投片和封装测试工作。公司在核心技术方面的研发工作将会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方案研发方面，在智能穿戴领域，公司持续优化智能手表方案，基于新芯片产品的智能手表方案研发完成，其智能手表已推向市场，并在性能、功耗、稳定性等方面显示了明显的竞争优势；在智能眼镜领域，公司配合多个客户进行了定制化的方案研发。同时，公司还进行了WIFI音箱的方案研发，并于公司面向该类市场的新产品推出后，快速完成了基于新产品的WIFI音箱方案，由于公司芯片产品相比市场同类芯片具有更强大的计算性能、超低功耗和突出的性价比，公司的方案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此外，公司还积极布局智能家居、智能视频等领域，并支持客户进行相应的方案研发。公司对各类方案的研发能力不断提高，有力推动了公司对新市场的拓展。

市场开拓方面，公司不断加强市场宣传和拓展的力度，通过各种方式进行产品的推广，深入挖掘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物联网、智能视频等市场的发展机会。为更好地进行市场拓展，使开发者更容易地基于公司的平台进行产品开发，公司继续强化各类开发平台的研发和推广。继Newton平台、Halley平台之后，公司又推出了Venus开发平台，该开发平台非常适合智能手表APP开发者和系统服务提供商开发相关的应用和服务，有助于公司智能手表生态圈的建设。公司有望借助各类开发平台的推广进入更多的应用领域。

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调整和优化经营管理体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其中，公司尤其重视研发管理方面的工作，不断加强研发部门的培训和学习，以提高公司研发部门的研发管理水平；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注重人才的专业化培训，完善员工的激励机制，为公司团队的整体素质提高建立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产业发展方面，为提高自有资金的利用效率，挖掘产业投资和并购的机会，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参与投资南昌建恩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参与投资宁波鼎锋明道汇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1月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万元受让四川迈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的股权，2015年6月，由于四川迈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公司与四川迈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决定由股权方面的合作改为市场合作，公司按原估值向其原股东转回其10%的股权。

2015年4月，公司以自有资金300万元对深圳市盛耀微电子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获得其11.11%的股权；2016年3月，公司对盛耀微电子继续增资300万元，增资后总计持有其20%的股权。盛耀微电子主要从事视频编码集成电路的研发应用，依托物联网技术的大环境，进行智能家居系统终端设备的研发和生产。

根据北京君诚易恒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各股东签订的投资协议，君诚易恒净利润达到一定标准后，公司将把所持有的君诚易恒35%的股权转让给管理层股东。2015年12月，君诚易恒已经达到承诺要求，公司依据协议将所持君诚易恒35%的股权转让给管理层股东，转让后，公司仍持有君诚易恒40%的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深圳普得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以自有资金300万元对普得技术进行增资，获得其4.29%的股权。2016年1月，公司向普得技术支付了300万元增资款。深圳普得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照明、智能传感、智能控制等物联网技术和智能硬件及管理系统的研发。

根据超募资金投资成立合肥君正时的资金使用计划，合肥君正将在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进行研发楼的建设，以使合肥君正有一个稳定良好的研发办公环境，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合肥君正启动了研发楼的建筑方案设计，完成了研发楼建设项目的立项、环评、土地勘察、总体方案报批等工作，预计于2016年上半年开工建设，研发楼占地面积约12000平方米，计划总建筑面积约20000平方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芯片类	49,718,970.47	23,393,865.74	52.95%	-5.55%	-3.21%	-1.14%
技术服务类	2,016,311.30	0.00	100.00%	77.91%	-100.00%	0.25%
其他类	10,593,484.81	7,393,492.01	30.21%	395.30%	510.81%	-13.2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2月3日，本公司与北京君诚易恒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北京君诚易恒科技有限公司35%的股权，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5年12月30日完成。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北京君诚易恒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本公司对其由控制变为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期只合并北京君诚易恒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12月利润表，期末不再合并资产负债表。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强 _____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